股票代码:002354　　股票简称:天神娱乐　　编号:2018—151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55,441,89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2%;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2月11日。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情况及股本情况

1、2015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向左力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0号),核准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天神娱乐")向左力志、潘振燕、陈睿等14名交易对方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910,595股购买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9,224,940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5年12月,公司向辽宁新闻印刷集团有限公司、新疆锐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6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1,747,209股募集配套资金。

上述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15年12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本次发行前222,928,707股增至286,586,511股。

2、公司于2015年1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徐红兵、罗真德、尹春芬、张执交、孙军以定向增发方式授予5,500,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获得大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大外经贸批[2015]57号《关于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6年1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286,586,511股增至292,086,511股。

3、2016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向王玉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80号),2017年4月,公司向10名北京幻想悦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11名北京合润德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合计发行29,569,70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上述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17年4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92,086,511股增至321,656,217股。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21,656,2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1226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

公司总股本由321,656,217股增至900,637,407股。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决定对尹春芬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9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7.45元/股。公司已于2017年7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公司总股本由900,637,407股减少至898,677,407股。

6、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具体补偿方式的议案》、《关于签署(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接受股份及现金补偿的协议)的议案》,因未完成业绩承诺,业绩承诺方上海集观需向公司进行补偿,股份补偿对应的股份数量为2,107,118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已于2017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公司总股本由898,677,407股减少至896,570,289股。

7、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层面业绩未达标,同意公司按照《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除尹春芬之外的4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锁期所涉及的已授予但未满足解锁条件的总计16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因公司进行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同意对该168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回购数量为470.4万股,回购价格为20.09元/股。公司已于2017年10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470.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公司总股本由896,570,289股减少至891,866,289股。

8、2016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向王玉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80号),2017年12月,公司向颐和银丰(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1名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44,980,611股募集配套资金。

上述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17年12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891,866,289股增至936,846,900股。

截止目前,公司总股本为936,846,9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48,712,471股,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93,270,579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交易对方关于股票锁定期的承诺

交易对方	锁定期
王萌、皮定海、陈中伟、董磊	承诺获得的标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12个月届满后,可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各自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60%;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满24个月,可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次各自认购的全部股份的80%;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满36个月,可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各自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100%。
深圳市东方博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博雅")	承诺获得的标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12个月届满后,可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20%;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满24个月,可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80%;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可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100%。
上海集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集观")	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25%。如业绩承诺方选择补偿股份的,则解锁股份须扣除该部分补偿股份,即:解锁股份数=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25%-当年应补偿股份数;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满24个月,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50%。如业绩承诺方选择补偿股份的,则解锁股份须扣除该部分补偿股份,即:解锁股份数=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50%-截至当期累计应补偿股份数;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满36个月,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100%。如业绩承诺方选择补偿股份的,则解锁股份须扣除该部分补偿股份,即:解锁股份数=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100%-截至当期累计应补偿股份数。
上海诚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诚自")	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锁定36个月

2、交易对方关于利润补偿的承诺

(1)王萌、皮定海、董磊、陈中伟承诺雷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尚科技")2015年、2016年及2017年经审计的扣非净利润数为6,300万元、7,875万元及9,844万元,三年累计不少于24,019万元。

(2)上海集观和石一承诺AvazuInc.和上海麦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麦橙")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非净利润合计分别不低于13,000万元、17,680万元和23,426万元,其中,AvazuInc.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899.21万元、17,574.51万元、23,315.74万元,上海麦橙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0.79万元、105.49万元、110.26万元。

(3)承诺履行情况:

1)雷尚科技于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678.11万元、8,747.72万元、8,524.53万元,2015-2017年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4,950.36万元,累积达到业绩承诺。

2)AvazuInc.于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2,906.31万元、13,731.75万元、26,820.83万元;上海麦橙于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36.65万元、-254.90万元、61.32万元,AvazuInc.和上海麦橙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合计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3,042.96万元、13,476.85万元、26,882.15万元,2017年度合计达到业绩承诺。

3、交易对方历次解除股份限售情况

单位:股

股东全称	发行股份数量	发行股份数量(除权后)	2016年解除股份限售数量	2016年解除股份限售数量(除权后)	2017年业绩补偿股数	2017年解除股份限售数量	本次解除股份限售数量
王萌	6,116,459	17,126,085	3,669,875	10,275,650	-	3,425,218	3,425,217
皮定海	2,477,960	6,938,260	1,486,770	4,162,956	-	1,387,652	1,387,652
陈中伟	721,429	2,020,001	432,857	1,212,000	-	404,001	404,001
董磊	721,429	2,020,001	432,857	1,212,000	-	404,001	404,001
东方博雅	2,385,093	6,678,260	477,019	1,335,653	-	4,006,957	1,335,650
上海集观	23,489,554	65,770,751	5,872,389	16,442,689	2,107,118	14,335,571	32,885,373
上海诚自	5,571,428	15,599,998	-	-	-	-	15,599,998

4、经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

5、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6、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股东无追加承诺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18年12月11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55,441,89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2%。

3、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3,657,804股(除权前),其中,11,747,209股(除权前)已于2016年12月13日上市流通,19,832,877股(除权前)已于2016年12月28日上市流通;32,268,601股(除权后)已于2017年12月18日上市流通;本次申请解除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5,441,892股(除权后)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全部解锁。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7家。

5、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解限后仍有限售股份数	质押/冻结股份数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占总股份的比例
1	王萌	3425217	3425217	0	0	0.3656%
2	皮定海	1387652	1387652	0	0	0.1481%
3	陈中伟	404001	404001	0	0	0.0431%
4	董磊	404001	404001	0	0	0.0431%
5	深圳市东方博雅科技有限公司	1335650	1335650	0	0	0.1426%
6	上海集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885373	32885373	0	40053162	3.5102%
7	上海诚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599998	15599998	0	15599998	1.6652%
合计		55441892	55441892	0	55653160	5.9179%

注:表中"质押/冻结股份数"中包含股东所持有的非限售股份。

6、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股)
		增加(股)	减少(股)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8,712,471	--	55,441,892	293,270,57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8,134,429	55,441,892	--	643,576,321
三、股份总数	936,846,900	--	--	936,846,900

四、审计机构意见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于2016年3月9日出具的《关于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备考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2016]京会兴鉴字第12010002号):承诺方对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购买资产(Avazu和麦橙科技100%股权)的2015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承诺方对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购买资产(雷尚科技100%股权)的2015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3月31日出具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7】010147-4号):承诺方对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购买资产(Avazu和麦橙科技100%股权)的2016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承诺方对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购买资产(雷尚科技100%股权)的2016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4月9日出具的《关于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8)021982号):承诺方对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购买资产(Avazu和麦橙科技100%股权)的2017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承诺方对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购买资产(雷尚科技100%股权)的2017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承诺期间累计业绩承诺已实现。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认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中信建投对公司此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股票代码:600265　　股票简称:ST景谷　　编号:2018-070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2月9日(星期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实有董事9名,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资产的议案》。

议案内容可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可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72)。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265　　股票简称:ST景谷　　编号:2018-071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出售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以下简称"二车间")包括机器设备、土地及地上附着物等相关全部资产。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出售资产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交易对象及交易金额尚未确定,后续交易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对公司当期财务结果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一、拟出售资产概述

1、因中密度纤维板退税政策改变、生产原料缺乏、销售市场紧缩等原因导致经营效益下滑,二车间已处于长期停产状态多年,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节约成本费用,提高公司整体效益,公司拟对该部分固定资产进行处置。

2、公司于2018年12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资产的议案》,本次资产出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资产出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标的资产情况

1、标的资产名称:二车间相关固定资产。

2、标的资产财务账面状况

固定资产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减值准备金额(元)
合计	82,199,893.20	62,504,562.15	18,407,176.01	1,288,155.04

3、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已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评估方法主要为成本法。因评估工作较为繁复,目前评估尚在进行中。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前收到正式评估报告,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资产出售的方式及主要内容

1、出售方式:公司将按照合法合规的程序,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用整体打包或分类打包等方式出售。

2、定价依据:在资产账面价值基础上,参考评估价值,依据市场状况、供求关系、竞争性谈判情况协商确定。

3、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尚未确定,公司将确保交易对方为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正式合同尚未签署,公司将在合同正式签署后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4、在股东大会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资产账面价值及评估价值的基础上,按照定价依据,以二车间固定资产总体出售价格不低于其相应资产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90%的价格,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在确定相关正式协议或合同后签字,并由董事长或董事长安排指定人员办理资产出售过户等相关事宜。

5、拟出售资产所有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诉讼等不适宜出售的情况。

四、本次资产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拟出售的资产为公司闲置或不适应发展需要的固定资产,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2、本次资产出售有利于公司盘活资产,及时收回投入资金,促进公司产业调整和转型升级。由于尚无明确受让方,交易最终价格尚未确定,最终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对公司当期财务结果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65　　证券简称:ST景谷　　公告编号:2018-072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2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2月25日9点0分

召开地点:云南省景谷县林纸路201号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2月25日

至2018年12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出售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资产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12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披露于2018年12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65	ST景谷	2018/12/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18年12月21日、12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30。

2、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进行登记。

3、登记地点:

云南省景谷县林纸路201号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一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人:蓝来富　王秀平

联系电话:0871-63822528

联系传真:0871-63822528

邮编:650000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出售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资产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8-091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洪信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核,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选举李洪信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选举李娜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资格及工作性质进行合理分析与评判后,董事会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内部委员选举主任委员,并经董事会批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1、同意李洪信先生、李娜女士、刘泽华先生、王宗良先生、孙蕴宝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李洪信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同意陈关亭先生、罗奕先生、李洪信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陈关亭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同意孙蕴宝先生、陈关亭先生、李洪信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孙蕴宝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同意罗奕先生、孙蕴宝先生、李洪信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罗奕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李洪信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应广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聘任刘泽华先生、陈昭军先生、王宗良先生、陈文俊先生、曹衍军先生、庞福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王宗良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庞福成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庞福成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1、联系电话、传真:0537-7928715、0537-7928762

2、办公邮箱:pangfucheng@sunpaper.cn

3、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

(八)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王涛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1、联系电话、传真:0537-7928715、0537-7928762

2、办公邮箱:wangtao@sunpaper.cn

3、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

(九)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郭成代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洪信先生、李娜女士、刘泽华先生、王宗良先生、孙蕴宝先生、陈关亭先生、罗奕先生和王涛先生的简历分别详见于2018年11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见附件。

(十)会议以4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洪信先生、刘泽华先生、王宗良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根据本公司资产运营规模和公司正常经营期间高级管理人员所肩负的责任,从2019年起,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总经理李洪信先生年薪人民币18万元;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应广东先生年薪人民币45万元;

副总经理刘泽华先生年薪人民币38万元;

副总经理陈昭军先生年薪人民币16万元;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王宗良先生年薪人民币16万元;

副总经理陈文俊先生年薪人民币16万元;

副总经理曹衍军先生年薪人民币16万元;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庞福成先生年薪人民币16万元。

以上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薪酬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报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将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一、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

应广东先生,生于1965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担任宁波造纸总厂车间主任,宁波中华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助理经理、二分厂厂长、生产经理。1999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应广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0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应广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应广东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昭军先生,生于1962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MBA,高级工程师。1988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山东省兖州市造纸厂开发部部长、太阳纸业有限公司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昭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2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昭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陈昭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文俊先生,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1989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山东太阳白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文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2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文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陈文俊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曹衍军先生,生于1972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工程师。1995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技术处副处长、兖州天顺纸业有限公司经理、公司兴隆分公司负责人、公司制浆车间经理、公司制浆事业部总监、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衍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曹衍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曹衍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庞福成(庞传顺)先生,生于197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1995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总经办科员、企管处副处长、证券部经理、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庞福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0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庞福成先生取得了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庞福成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郭成代先生,生于197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1月加入本公司。曾任公司审计部主管,长期从事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成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郭成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郭成代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8-092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